

银河稳盈 2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 年第 3 季度报告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报告期间：2020 年 07 月 01 日-2020 年 09 月 30 日

一、基本信息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银河稳盈 2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计划成立时间:	2018-12-07
管理人: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本期末
期末资产净值(元)	32,250,102.71
本期利润(元)	295,856.26
份额净值(元)	1.0675
份额累计净值(元)	1.0675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一) 委托资产配置情况

序号	资产类别	市 值 (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
1	固定收益投资	29,968,838.00	92.41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00,006.00	3.70
3	银行存款	133,220.98	0.41
4	其他资产	1,128,340.61	3.48
5	资产合计	32,430,405.59	100.00

(二)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债券（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数量(张)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114771	20 明投 01	50,000.00	5,019,350.00	15.56
162668	19 冀控 D1	30,000.00	2,996,100.00	9.29
152510	20 东通 01	30,000.00	2,997,654.00	9.30
166994	20 忻州 01	30,000.00	2,990,100.00	9.27
162431	19 柳投 03	20,000.00	2,023,800.00	6.28

(三)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204001	GC001	1,200,006.00	3.72

(四) 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本计划未运用杠杆进行投资。

四、管理人报告

(一)投资主办人简介情况

魏琦女士，经济学硕士，20 年证券从业经验。1999 年加入华夏证券研究所，历任分析师、高级分析师、金融工程部负责人，8 年宏观经济、债券市场研究经验，2006 年获新财富最佳债券分析师第四名。2007 年加入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近两年的交易管理工作，主要负责固定收益及境外市场交易管理事宜。2008 年 10 月加入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部，任职执行总经理，现任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负责人。

(二)投资策略回顾与展望

从地产投资来看，融资政策收紧对房企拿地和开工的影响已显露出来，四季度地产投资增速或将下行。其次，随着天气逐渐转冷，基建项目的工程进度也会有所放缓。

对于制造业而言，尽管随着全球复工复产以及工业品价格的低基数影响，PPI 同比增速有望延续回升，但考虑到当前全球经济修复放缓叠加国际油价逐渐筑顶，其对制造业投产的带动效果也不宜高估。对于消费而言，三季度消费反弹的一个重要原因在于政策对影院等消费场所限制的边际松动和此前积压的消费需求集中释放，但这更多是脉冲式的影响，其可持续性仍有待观察，后续消费的修复节奏大概率仍是中枢上移、斜率放缓同时兼有增速波动的过程。

对四季度的经济复苏节奏保持谨慎态度，随着地方债供给高峰逐渐过去、房企融资收紧政策效果逐渐显现，以及 PPI 的基数影响边际弱化，经济周期可能会在四季度后半段迎来一波小幅波动，当前现券收益率已经体现了一定的经济增长预期，届时若有经济增速收敛，长端利率的交易空间也将更为广阔。

基于以上分析，本集合计划将严格遴选中高等级债券，控制债券信用风险，在此基础上适度配置私募基金等产品，提升产品收益率。

(三)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四)管理人履职报告

在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

作管理规定》等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计划说明书和合同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

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严格执行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加强业务合规性的定期监控与检查，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严格履行本计划合同规定。

在报告期内，投资主办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进行投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符合产品说明书规定，无越权交易行为发生。

(五)报告期内资管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资管计划未进行投资收益分配。

五、托管人履职报告

托管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资产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资产管理合同关于托管人职责的约定，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职责。

在管理人提供的各项数据和信息真实、准确、有效的前提下，在我行能够知悉和掌握的情况范围内，我行对资产管理人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财务数据进行了复核，未发现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

特此报告。

六、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一) 管理费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的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的资产净值计提，管理费的年费率为0.4%。
计提方式	集合计划管理费自资产运作起始日起，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按季支付。经管理人与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由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依据管理人划款指令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若因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则在不可抗力情形消除后的首个工作日支付。计划终止后，依据清算程序支付管理人尚未支付的管理费。计划展期的，管理费仍然按上述约定计提支付。

(二) 托管费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托管人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计提，托管费费率为0.03%/年
计提方式	集合计划托管费自资产运作起始日起，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按季支付。经管理人与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由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依据管理人划款指令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托管人。若因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则在不可抗力情形消除后的首个工作日支付。计划终止后，依据清算程序支付托管人尚未支付的托管费。计划展期的，托管费仍然按上述约定计提支付。

(三) 业绩报酬

计提基准	管理人根据市场情况确定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管理人在产品发行前或需要修改时以公告方式发布。
计提方式	如期间年化收益率 R 超过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_1 时，管理人可提取业绩报酬：当 R 超过 r_1 但不超过 r_2 时，提取超过 r_1 以上部分超额收益的 30% 作为业绩报酬；当 R 超过 r_2 时，提取超过 r_1 但不超过 r_2 部分超额收益的 30% 和超过 r_2 以上部分超额收益的 60% 作为业绩报酬。 产品净收益率 R 管理人业绩报酬 F $R \leq r_1 \quad F = 0$ $r_1 < R \leq r_2 \quad F = (R - r_1) \times 30\% \times S \times C' \times D / 365$ $R > r_2 \quad F = \{ (r_2 - r_1) \times 30\% + (R - r_2) \times 60\% \} \times S \times C' \times D / 365$ 其中： 期间年化收益率 $R = (A - C) / C' \times 365 / D \times 100\%$， A 为委托人退出申请日产品累计单位净值， C 为该笔退出份额申请参与日产品累计单位净值， C' 为该笔退出份额申请参与日产品单位净值， D 为集合计划业绩报酬计提首日（不含）与该笔份额退出确认日（含）之间的自然日天数， F 为该笔退出份额管理人的业绩报酬， S 为委托人每笔退出份额
支付方式	绩报酬支付时，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划款指令。

七、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 投资经理变更

无。

(二)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银河稳盈 2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于 2020 年 7 月 3 日通过一级市场申购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的“20 东通 01”，买入票面金额 3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7 月 6 日，本集合计划持有该证券占本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为【7.85】%。

此次交易符合《银河稳盈 2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合同》的相关约定。

(三) 报告期内其他事项说明

1、 银河稳盈 2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成立，根据本集合计划管理合同与说明书的约定，本集合计划（代码：WY0020）将于 2020 年 9 月 8 日-9 月 9 日开放参与，自 2020 年 9 月 10 日起封闭，管理人可根据产品实际情况提前结束或延长开放期。

2、 据银河稳盈 2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管理合同、说明书及发行公告的约定，本集合计划于 2019 年 9 月 9 日-12 日开放，锁定期为 12 个月（遇节假日顺延），上述期间参与份额将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到期，管理人将对上述期间参与的份额办理强制退出。

其他事项请详见《银河稳盈 2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银河稳盈 2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八、声明

郑重承诺报告所提供的内容、数据、报表、附件真实、准确、完整。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30 日